

关于卧龙区 2022 年度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卧龙区财政局局长 卢燚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卧龙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卧龙区 2022 年度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4060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99.6%，同比增长 8.5%。主要税收项目完成情况：增值税完成 27042 万元，为预算的 102.2%；企业所得税完成 6290 万元，为预算的 69.2%；个人所得税完成 1727 万元，为预算的 58.1%；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3196 万元，为预算的 89.5%，房产税完成 2921 万元，为预算的 104.5%；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3177 万元，为预算的 125.3%；土地使用税完成 15449 万元，为预算的 105%；耕地占用税完成 5871 万元，为预算的 103.9%。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1141 万元，同比增长 18.9%。

（一）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4060 万元，各项补助收入及上级追加 294826 万元，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债收入 19180 万元，当年收入合计 448066 万元。上年结余及结转 90490 万元，

调入资金 8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8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023 万元，合计 546379 万元。当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1141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31075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84 万元，地方债还本支出 7240 万元，全区财政支出合计 43984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为 106539 万元，合计 546379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二）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7463 万元，为预算的 98.3%。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预算为 328000 万元，加上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128609 万元，达到 456609 万元，区本级实际支出完成 35289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7.3%，同比增长 15.8%。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2022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7463 万元，各项补助收入及上级追加 256553 万元，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债收入 19180 万元，当年收入合计 393136 万元。上年结余及结转 90490 万元，调入资金 8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8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00 万元，合计 489486 万元。当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2898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31075 万元，地方债还本支出 7240 万元，区本级财政支出合计 391213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为 98273 万元，合计 489486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三）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2022 年，全区基金收入 61210 万元，同比增长 44.8%，加上专项债券 121200 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48212 万元，上年结余及结转 92394 万元，当年收入达到 323016 万元；基金支出完成 223479 万元，同比增长 33.2%，加上债券还本支出 140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85537 万元，共计 323016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22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51331 万元，为预算 152416 万元的 99.3%；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129622 万元，为预算 133086 万元的 97.4%。

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完成 800 万元，为预算 300 万元的 266.7%；支出预算为 300 万元，实际完成 0 万元，收入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五）政府债务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区 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 47672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80365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96359 万元。截至 2022 年底，我区政府债务余额合计 44609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70335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375759 万元。各项债务余额均低于核定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2022 年当年新增政府债券 14038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9180 万元（含再融资债券 72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21200 万元。

2022 年，我区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含使用再融资债券还本）32927 万元（还本 21240 万元，付息 11687 万元）。

（六）2022 年全区财政预算执行的主要特点

1.千方百计增收入

在当前全国经济转型大环境下，财政收入增速明显下降，财政保民生、促发展刚性支出需求居高不下，财政收支平衡矛盾加剧。为此，全区各级各部门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始终把增加财政收入摆在各项工作重中之重位置，收到了良好成效，全年财政总收入完成 68.3 亿元。一是抓好自身收入组织。财税部门围绕年初目标任务，积极应对经济下行、疫情及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叠加影响，在组织收入上出实招，逐月制定收入组织方案，逐月落实收入目标，全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4 亿元，同比增长 8.5%。自然资源部门围绕年初目标任务，一方面“以收储促出让”，实现中心城区土地出让市级分成 38309 万元；另一方面强力推进高速圈外存量土地出让，全年实现出让收入 61210 万元。二是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力度。全年争取到位各类上级财政补助资金 29.48 亿元，较上年净增 2 亿元；全年申报发行债券资金 13.32 亿元（其中：专项债券 12.12 亿元、一般债券 1.2 亿元），较 2021 年净增 1.77 亿元。

2.全力以赴“保三保”

面对日益严峻的财政收支和财政库款保障形势，区财政把优先“保三保”作为财政支出的根本，确保了全区基本面稳定。全年民生支出 32.3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一是有效保障了各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提升了公办中小学办学条件，改善

了教师周转住房条件，支持了职业教育发展，贫困家庭学生、民办教师养老等各项惠民补贴得到全面落实。二是有效保障了疫情防控需求，满足了城乡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需求，居民婚前保健、卫生健康补助、计生奖扶等民生政策得到落实。三是支持完善了社会保障服务体系，保障了高龄补贴、退役军人、两残人员及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按时发放，保障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待遇。城乡医保区级配套及时筹措到位。四是持续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有效实施，落实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及乡村振兴衔接、高标准农田建设、移民避险解困及后期扶持、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一系列惠民政策。五是支持城乡社区建设与节能环保，城乡环境及市容市貌得到提升。

3、科学统筹促发展

在实现“保三保”的前提下，区财政通过科学统筹各类财政资金，建立逐月财政资金收支计划，为全区经济社会事业及重点项目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一是筹措资金完成了一批储备用地的收储，有力推进了海元物流商城、区产投标准化厂房和高标准粮仓、市产投食品产业园等一批产业类项目快速落地。二是筹措资金并创新路径，促进了化纤厂区域、南菜园区域、一全周边区域及曙光村区域等城市更新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这些项目的实施，将为我区经济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4.助企纾困强基础

一是落实减税降费惠企政策，打好“减、退、缓、扣”组合拳，为 281 户纳税人办理留抵退税 28774 万元，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累计 4391 户 15198 万元，落实 15 万元以下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累计减免 20198 万元，为 16894 户纳税人落实“六税两费”减免 5901 万元，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税费累计 10089 万元，全年纾困惠企共减免税费 10.91 亿元。二是筹措资金 5192.9 万元支持工业企业技改创新及研发，推动企业转型升级。三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研究制定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管理措施、规范采购人采购行为等文件，认真落实政府采购领域惠企措施，进一步简化政府采购流程，提高政府采购效率，全年完成政府采购 9604 万元。

5.规范管理提效能

一是有序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实施，预算批复与预算执行首次实现并轨运行。二是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强对闲置沉淀资金、低效预算资金、预算结余资金清理，共清理收回资金 2.35 亿元，收回的资金统筹用于保民生、保运转等领域。三是项目财政评审更加精准。全年完成评审项目 323 个，送审金额 16.54 亿元，审减金额 1.4 亿元，综合审减率 8.46%，有力发挥了投资评审在预算管理中的定量基础和技术支撑作用。

（七）关于 2021 年审计报告的整改落实情况

针对 2021 年审计报告中提出的问题，我们认真进行了整改落实，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应缴未缴预算收入。非税局 2021 年末应缴未缴预算收入 2277.98 万元，非税局 2021 年末一般预算外结余 1488 万元、专户利息结余 69.16 万元，已按照审计要求全部入库并完善了相关账务手续。

专项资金结余超 2 年。关于专项资金 190.81 万元结余超 2 年的问题。财政部门已按照《预算法》有关规定予以盘活收回并完善支付手续。

对于存在的其他问题，均已按照要求进行了整改。

总的来看，2022 年全区及区本级决算情况总体良好，较好的完成了七届人大一次会议有关决议，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均实现了收支平衡。

二、关于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6906 万元，为年初预算 146100 万元的 59.5%，同比增长 15.7%。从收入结构情况看：税收收入完成 39627 万元，为年初预算 76000 万元 52.1%，同比增长 5.3%，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2.6%（县区同口径）；非税收入完成 47280 万元，为年初预算 70100 万元的 67.4%，同比增长 26.2%。

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52096 万元，比上年同期 250300 万元增长 0.7%。

（二）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6161 万元，占年初预算 128550 万元的 51.5%，同比增长 16.7%；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16085 万元，扣除上级追加 61299 万元，区本级预算支出为 154786 万元，占年初预算 260500 万元的 59.4%。

（三）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664 万元，同比下降 96.2%（上半年没有进行土地出让，因此土地出让收入为零，政府性基金收入为信用联社专项债券利息收入）。全区基金支出 88912 万元，同比下降 4.5%。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2759 万元，为年初预算 166683 万元的 19.7%，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32045 万元，为年初预算 143456 万元的 22.3%（由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与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上划市级统筹，造成上半年社保基金执行进度较低）。

上半年，由于区本级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零。

（五）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的主要做法

1.持续创新手段抓收入

今年以来，财税部门紧盯年初预算目标任务，强化税源分析，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税源的跟踪服务。一是抓好每月税收例征，

月初制定例征计划，例征期内跟踪动态，确保例征任务圆满完成。二是树立有解思维，逐个项目突破清理房产企业欠税、管控外地建筑企业税收等难题，成为税收征管的主攻方向。三是同频共振抓收入。以“查破建快”专项督导为抓手，将收入责任分解落实，层层传导压力，形成区乡协同抓落实的有机整体。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8.6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5%，同比增长 15.7%，居全市第三位，圆满完成了“时间过半，任务超半”的阶段性目标，为全年财政收入稳增长打下良好的基础。

2、持续强化向上争取资金

一是债券申报再上新台阶。准确把握、认真研究中央、省相关政策调控方向，多方位对接掌握政策信息。坚持定期赴财政厅汇报工作，做到争取有重点、次次有收获。上半年，我区成功发行专项债券项目 5 个 10.18 亿元，发行额度位居全市第二。通过省级评审项目 25 个，储备金额达到 68.83 亿元，位居全市第五。二是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0.98 亿元，同比增长 10.5%，有力支持了我区重点项目和重点社会事业建设。

3、持续兜牢“三保”底线

坚持“全区收支一盘棋，统筹安排保三保”的原则，整合全区可用财力，严格执行“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同时，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对日常性、经费性等一般性支出，以及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坚持“能压则压，应减尽减”的原则，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上半年，在财政资金

十分紧张的情况下，筹措 19.9 亿元用于民生支出，支出额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的 78.8%，有效保障了卫生健康、社会保障、教育等重点领域的需求。

4.持续提升财政管理效能

持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锚定一体化系统“真上真用”目标，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政府采购、单位会计核算、工资发放等各项业务全部纳入一体化系统管理，预算项目实现全生命周期管理，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业务实现全面上线运行，提升了财政工作整体水平和财政资金的统筹力度，增强预算执行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同时，进一步建立健全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工作机制，完善财政资金管理链条，加强对重点领域和重点资金的监控，全面提高财政资金使用规范性，切实增强了财政管理精细化、标准化建设水平。

总体来看，上半年全区财政预算执行与经济运行情况基本相适应。但财税收入增长后劲不足，“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刚性支出压力持续增加，财政平衡压力空前加大，解决好财政收支矛盾仍将是一项长期任务。

下半年，我们将围绕区七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全年工作目标任务，加大收入征管力度，严格预算执行，确保实现全年财政预算收支平衡。高度重视政府债务管理，强化债务还本付息资金筹措，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继续重视向上争取资金力度，提前储备下一年度向上争取项目。高度重视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

题，不断增强实体经济活力，提振实体经济信心。继续统筹好各类财政资金，按照“有保有压”原则，全面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坚决落实全区“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原则，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能，提高财政保障水平，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财政保障。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而繁重，但我们有信心、有决心，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依法监督和大力支持下，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扬长补短、奋勇争先，推动各项工作力求实效、力争上游，以实际行动为“建强副中心，卧龙起高峰”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表 1：2022 年区本级财政收入决算情况表（草案）

附表 2：2022 年区本级财政支出决算情况表（草案）

附表 3：2022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表（草案）

附表 1:

2022 年区本级财政收入决算情况表（草案）

单位：万元

行号	项目	预算数	完成数	为调整预算
1	区本级财政收入合计	180775	178673	98.8%
2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9565	117463	98.2%
3	税收收入	55905	53090	95.0%
4	增值税	19505	20346	104.3%
5	企业所得税	8295	4426	53.4%
6	个人所得税	1955	1371	70.1%
7	资源税	1665	1183	71.1%
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40	2468	86.9%
9	房产税	2415	2293	94.9%
10	印花税	1110	939	84.6%
1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925	2101	109.1%
12	土地增值税	13585	12604	92.8%
13	耕地占用税	2575	4674	181.5%
14	环境保护税	15	12	80.0%
15	其他税收收入	20	673	3365.0%
16	非税收入	63660	64373	101.1%
17	专项收入	4400	4336	98.5%
18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0000	37850	189.3%
19	罚没收入	10600	3686	34.8%
2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21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	28660	16395	57.2%
22	捐赠收入		68	
23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17	
24	其他收入		1821	
25	二、基金预算收入	61210	61210	100.0%

附表 2:

2022 年区本级财政支出决算情况表（草案）

单位：万元

行号	预算科目	完成数	支出预算			为预算	增长
			小计	调整预算	追加指标		
1	区本级财支出合计	558646	765625	389210	376415	73.0%	35.6%
2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2898	456609	328000	128609	77.3%	15.8%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316	37297	37297		73.2%	13.5%
4	国防支出	351	399	399		88.0%	9.0%
5	公共安全支出	1747	2391	1681	710	73.1%	-38.6%
6	教育支出	99784	135496	100530	34966	73.6%	22.1%
7	科学技术支出	1724	2195	1929	266	78.5%	26.7%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52	2895	2895		64.0%	-15.1%
9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63945	67035	57490	9545	95.4%	-16.5%
10	卫生健康支出	34882	43319	23050	20269	80.5%	-38.2%
11	节能环保支出	1215	1752	986	766	69.3%	-53.7%
12	城乡社区事支出	16120	23315	14503	8812	69.1%	35.8%
13	农林水支出	40778	52547	28217	24330	77.6%	73.7%
14	交通运输支出	11912	17819	8500	9319	66.8%	61.2%
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54	1627	1627		89.4%	271.9%
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21	825	379	446	87.4%	20.4%
1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37	1526	1526		74.5%	-35.5%
18	住房保障支出	37590	49887	40500	9387	75.4%	589.7%
1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66	6934	2053	4881	78.8%	805.0%
2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45	4024	1530	2494	48.3%	253.0%
21	其他支出	972	3339	921	2418	29.1%	
22	债务付息支出	1987	1987	1987		100.0%	40.2%
23	二、基金预算支出	205748	309016	61210	247806	66.6%	91.5%

附表 3:

2022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表（草案）

单位: 万元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746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2898
上级补助收入	256553		
返还性收入	15703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204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767		
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4690		
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96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8946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15985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4865		
下级上解收入		上解上级支出	31075
调入资金	800	调出资金	
债务转贷收入	19180	债务还本支出	724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00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上年结余	90490	年终结余	98273
		减:结转下年的支出	98273
		净结余	0
收 入 总 计	489486	支 出 总 计	489486